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6 教調 0033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每月定期召開「公共建設推動會報」暨「活化閒置公共設施推動會報」，追蹤及檢討各工程案件辦理情形。提出有關「界面衝突處理流程」、「設計疑義處理流程」及「審查施工圖或材料設備文件處理流程」等作業程序規範，據以落實執行。辦理類似大型複雜工程案件，將評估採統包方式辦理，將整體設計及施工等交由專業廠商統籌辦理，以有效減少設計界面及節省招標時程，避免因不同標間之施工界面干擾而影響計畫期程。聘請常年法律顧問，如遭遇一般履約爭議，可適時協助提供專業法律意見及建議。</p> <p>◆促成法令增修績效</p> <p>106年7月5日發布「文化部及所屬文化建設計畫財務規劃審查作業要點」。</p> <p>107年11月1日發布修正「文化部及所屬各機關（構）辦理公共建設計畫注意事項」，請各計畫主辦單位（機關）依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進行規劃及推動。</p> <p>108年2月11日發布「文化部及所屬各機關（構）辦理公共工程計畫基本設計審議作業原則」，藉由說明主辦單位（機關）審議分工，以提升本部公共工程計畫基本設計審議效率。</p> <p>訂定「文化部及所屬機關（構）工程獎金支給作業要點」，自108年1月1日生效，以鼓勵本部及所屬機關（構）實際從事各項建設工程人員，精進提升工程品質。</p>	<p>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08.08.15 第5屆第61次會議決議：結 案存查。</p>